



通告 – 學生津貼(2024/25 學年)申請

(2425-022)

敬啟者：

教育局已發出通知有關 2024/25 學年的學生津貼(\$2,500)申請，9 月 13 日起可透過『智方便+』應用程式直接登入申請，電子申請的相關安排可見通告附件；同時，為照顧不同家長的需要，除了可以遞交電子申請外，亦可以填妥紙本申請表格交回學校辦理(紙本表格於 10 月 9 日派發)。

請留意，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透過電子或紙本方式遞交一份申請表。

為了解家長所採納的申請方式，以便學校可以跟進後續工作，現請貴家長填妥下列回條，並於 9 月 9 日或以前交回，如已確定選擇了申請方式，請勿再作出更改，否則會影響申請進度。如對申請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學校向社工何倩影姑娘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郭思穎 謹啟

2024 年 9 月 4 日

✂.....

回條 – 學生津貼(2024/25 學年)申請

(2425-022)

(請在適當的□內加✓，並於 9 月 9 日或以前交回)

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已知悉有關「學生津貼(2024/25 學年)申請」之通告內容。本人

使用紙本方式為子女申請 2024/25 學年學生津貼，並知悉學校將於 10 月 9 日派發紙本申請表。

將

透過「智方便+」帳戶為子女申請 2024/25 學年學生津貼，並知悉可透過是次通告的附件『電子申請相關安排』，去填寫電子申請表。

此覆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2024 年 9 月_____日

附件

學生津貼 (2024/25 學年)電子申請的相關安排

1. 申請人必須持有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戶口，經「智方便」應用程式直接登入「學生津貼電子申請」網上服務；或掃描以下二維碼或點擊下方連結登入電子申請平台遞交電子申請。

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平台



(連結：<https://stgsesweb.edb.gov.hk/>)

有關登記「智方便」的詳情，申請人請瀏覽「智方便」專題網站<https://www.iamsmart.gov.hk>。

2. 申請人須在電子平台細閱『申請須知』。上學年成功申請學生津貼的申請人經確認身份後可獲取預填電子表格，如有需要，申請人須透過一次性驗證碼核實身份。申請人只須核對預填表格上有關學生及申請人的資料，並填寫學生的班別，便可透過數碼簽署遞交電子申請。若學生已轉讀他校，申請人須在電子表格選取新的日校名稱。如有需要，申請人可修改及/或補充(如新領取的身份證明文件碼)電子表格上的資料。新申請人或未能獲取預填電子表格的申請可填寫空白電子表格。在遞交申請前，申請人須核實所有資料正確，尤其是學校名稱及地址，以免因資料有誤而影響申請進度。
3. 電子平台將於2024年9月13日上午6時正啟用，並於2024年10月2日晚上11時59分後關閉，申請人可於電子平台開放的時間內遞交電子申請。有關電子申請程序及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申請人可掃描以下二維碼了解詳情：

[申請程序指引](#)



[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短片](#)



申請人可參閱教育局網頁的「[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家長指南](#)」以了解更多電子申請的資訊。



4. 教育局會透過短訊及/或電郵通知申請人有關申請進度及相關事宜，申請人亦可於電子平台查看申請進度及使用其他功能，例如因應教育局的要求，於電子平台更新或修改資料，以及上傳補充文件等。
5. 家長遞交電子申請日期起計10天內必須通知學校，學校才能核實學生身份的申請，在指定期限前未獲學校核實學生身份的申請會列為過期，有關申請會自動退回申請人以作更正。申請人須於7天內更正資料並再次遞交，而學校亦須再次核實有關學生的身份。

